公司代码：600693　　公司简称：东百集团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 公司负责人朱红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克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余林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6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6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0
第八节 财务报告 31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06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东百集团、公司、本公司	指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丰琪投资	指	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
东百元洪店	指	福建东百元洪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东方东街店	指	福建东方百货管理有限公司
厦门蔡塘店	指	厦门世纪东百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厦门明发店	指	厦门东百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东方群升店	指	福建东百元洪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福州群升分公司
东百仓山店	指	福建东百红星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	指	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
福安东百广场项目	指	福建东百红星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5 年半年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章程》	指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东百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FUJIAN DONGBAI (GROUP)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FJDB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朱红志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夷	李京宁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八一七北路84号东百大厦17层	福建省福州市八一七北路84号东百大厦17层
电话	0591-87531724	0591-87531724
传真	0591-87531804	0591-87531804
电子信箱	db600693@126.com	db600693@126.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福州市八一七北路84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01
公司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八一七北路84号东百大厦17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01
公司网址	http://www.dongbai.com
电子信箱	db600693@126.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百集团	600693	东百集团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2015年6月9日
注册登记地点	福州市八一七北路84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350000100024737
税务登记号码	350102154382187
组织机构代码	15438218-7
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详见公司于2015年4月2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30,422,533.16	907,003,395.77	-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818,144.88	169,965,357.80	-73.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100,144.20	29,597,353.64	-18.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488,080.26	-496,984,616.46	62.2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08,930,258.81	1,212,843,030.91	49.15
总资产	4,808,998,925.07	4,119,710,897.78	16.73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57	0.4952	-76.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57	0.4952	-76.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08	0.0862	-29.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08	14.76	减少11.68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2	2.57	减少0.95个百分点

二、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479.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1,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180,236.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258.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14,760.97	
所得税影响额	-7,344,253.88	
合计	21,718,000.68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5 年上半年，国内消费市场总体运行基本平稳，最终消费支出对 GDP 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60%；全国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4.2 万亿，同比增长 10.4%，但消费大环境尚未完全回暖。新兴业态保持高速增长，上半年实物商品全国网上零售额增长达 38.6%，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上升至 9.7%，对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的贡献率达到 28.7%。受同质化竞争、成本攀升、电商冲击等多重因素影响，传统零售百货业依然面临着严峻的考验。2015 年 1-6 月，全国百家重点大型零售企业零售额同比仅增长 0.6%。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3,042.25 万元，同比下降 8.44%，其中百货零售营业收入 71,992.96 万元，同比下降 11.74%，百货零售毛利率 14.19%，同比减少 0.99 个百分点；利润总额 5,876.36 万元，同比下降 71.75%；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81.81 万元，同比下降 73.04%，归属于上市公司的扣除非经营性损益的净利润 2,410.01 万元，同比下降 18.57%。

零售主业方面，公司以消费者需求为中心，通过对现有百货业态的不断优化调整，加快从纯百货业态向综合百货及购物中心业态转型的步伐。

为顺应“互联网+”的发展趋势，公司与微信支付、支付宝等积极洽谈合作，拟于年内在各门店实现电子支付及终端 POS 机的布置。公司会员及 O2O 营销服务 APP——“百乐荟”已开发完毕，目前正在进行内部测试，拟于下半年全面推出。

公司进一步推进全面信息化建设，继去年完成品牌供应商资料库的建设及全体系共享外，今年继续加强采购供应商、政府及社区、媒体资源、联盟商户资源等数据资料库的建设及共享工作，以提升公司整体运营效率。

报告期内，公司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福安东百广场项目相关的销售工作均按计划推进，商业规划及预招商工作也正同步展开。东百仓山店将于 2015 年 9 月份全面开业，将为公司增加 4.5 万平方米的经营建筑面积。综合考虑市场环境、战略调整以及经营需要，厦门明发店于 2015 年 8 月中旬关闭。

下半年，公司将继续推进落实各项工作，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建设及业务流程梳理工作，力求完成年初的各项任务指标。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3,042.25	90,700.34	-8.44
营业成本	63,187.25	70,397.56	-10.24
销售费用	11,295.30	11,590.59	-2.55
管理费用	3,253.68	2,717.64	19.72
财务费用	281.15	2,482.32	-88.6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97.28	-173.70	443.86
投资收益	2,320.74	19,136.51	-87.87
所得税费用	1,562.72	4,429.53	-64.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48.81	-49,698.46	62.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51	52,436.92	-98.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59.98	13,960.52	208.44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公司主业百货零售销售收入受同业竞争加剧、经营业改、地铁围堵、B 楼改扩建工程施工影响，销售同比减少。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公司主业百货零售销售收入减少销售成本相应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公司管理人员薪酬增加。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福安东百广场项目资本化利息期间较上年增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处置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股票）及期末股票市值上升。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上期处置公司及子公司中侨（福建）房地产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福州丰富房地产有限公司 35%的股权，产生股权转让收益 18,277.26 万元，报告期无此收益；报告期主要是出售股票取得的投资收益。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上期处置公司及子公司中侨（福建）房地产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福州丰富房地产有限公司 35%股权实现的投资收益应缴企业所得税 3,840.50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30,949.65 万元，主要是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商品房预售款增加及福安东百广场项目投入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 51,737.41 万元，主要是上期处置公司及子公司中侨（福建）房地产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福州丰富房地产有限公司 35%股权，收回投资成本和投资收益，本期无此项收益；报告期投资理财活动收回现金较上期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29,099.46 万元，主要是公司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及偿还金融机构借款。

2. 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末数	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期初数	期初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07,860.15	22.43	72,249.48	17.54	49.29	报告期公司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64,009.20 万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6.93	0.08	4,723.52	1.15	-91.81	报告期公司出售部分持有的股票。
应收账款	677.54	0.14	374.48	0.09	80.93	报告期末子公司应收租户租金、物业费增加。
预付账款	1,529.94	0.32	687.00	0.17	122.70	报告期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工程预付款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5.36	0.01	108.42	0.03	-58.17	报告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减少。
其他流动资产	10,169.22	2.11	3,128.24	0.76	225.08	报告期末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商品房预售款预征营业税及附加较上期末增加。

在建工程	2,278.55	0.47	371.27	0.09	513.72	报告期新增 B 楼改扩建项目工程投入、新增门店东百仓山店商场装修投入。
短期借款	15,900.00	3.31	27,800.00	6.75	-42.81	报告期公司归还部分流动贷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007.77	2.08				报告期公司新增黄金租赁业务。
应付账款	10,306.00	2.14	19,438.71	4.72	-46.98	报告期公司应付供应商货款减少。
预收款项	80,812.82	16.80	58,831.92	14.28	37.36	报告期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商品房预售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631.32	0.13	1,535.25	0.37	-58.88	期初公司计提的员工年终绩效工资在报告期发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000.00	14.56	6,300.00	1.53	1,011.11	报告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长期借款	30,090.00	6.26	93,600.00	22.72	-67.85	报告期末公司一年以上到期的长期借款减少。
股本	44,911.46	9.34	34,322.26	8.33	30.85	报告期公司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其中 10,589.20 万元增加股本。
资本公积	57,653.64	11.99	4,233.64	1.03	1,261.80	报告期公司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其中超过股本的 53,42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

3.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利润总额 5,876.36 万元，较上期减少 14,924.40 万元，下降 71.75%。主要原因是：

①报告期利润增加因素：A、公司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股票）及期末股票市值上升，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 770.98 万元。B、福安东百广场项目资本化利息期间较上年增加,影响财务费用同比减少 2,201.17 万元。

②报告期利润减少因素：A、上期处置公司及子公司中侨（福建）房地产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福州丰富房地产有限公司 35%股权，产生股权转让收益 18,277.26 万元，报告期无此收益。B、受福州地铁施工交通持续围堵及宏观市场环境的影响，百货销售持续低迷，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较上期下降幅度分别为 8.44%、10.24%，造成毛利减少 447.78 万元。C、公司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240.76 万元。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①2014 年 1 月 27 日，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部分中短期银行借款，以调整债务结构，降低融资

成本。具体实施进度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第十四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第 1 点“重要的非调整事项”说明。

②2014 年 12 月 25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截至 2015 年 3 月 26 日止，扣除各项保荐费、承销费后公司收到募集资金净额 64,009.20 万元。该项募集资金的实施进度详见本节（四）投资状况分析第 3 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披露的 2015 年度经营计划为：201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7.8 亿元，营业成本 13.5 亿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8.30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46.63%；营业成本 6.32 亿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46.81%。下半年，公司针对上半年度经营情况，要求各单位加强营销推广力度，重点加大主力品牌、品类的推介；另外，随着 9 月东百仓山店开业，有望给公司百货主业带来一定的业绩增量，确保全年营业收入目标的完成。

（二）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百货零售	71,992.96	61,777.35	14.19	-11.74	-10.71	减少 0.99 个百分点
房产租赁	788.07	516.10	34.51	-8.31	-31.85	增加 22.62 个百分点
物业管理	1,053.61	642.11	39.06	71.31	154.25	减少 19.88 个百分点
酒店餐饮	488.67	239.30	51.03	-0.47	32.99	减少 12.32 个百分点
广告信息	87.00	8.41	90.33	-46.34	-29.33	减少 2.33 个百分点
合计	74,410.31	63,183.27	15.09	-11.10	-10.24	减少 0.8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和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主业百货零售收入实现 71,992.96 万元，同比下降 11.74%，主要原因是主力门店东百东街店因 B 楼改扩建减少营业面积 6,000 平方米，目前仍处于施工中；东方群升店定位由百货联营改为租赁模式；其他门店不断加大餐饮、休闲的租赁面积，以上原因减少联营比例导致整体百货销售业绩下滑。此外，同业竞争加剧，东街口两家主力门店仍受地铁施工围堵的影响，在地铁开通以前，业绩成长仍面临较大压力。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福州地区	67,840.63	-12.43
莆田地区	401.08	1.91
厦门地区	6,168.61	5.76
合计	74,410.31	-11.10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作为福建省区域内经营历史最悠久、首家上市的商业股份有限公司，B 楼改扩建项目顺利完成后，公司拥有地处城市核心地段的自持物业比例将大幅增加；公司地处东南沿海福建自贸区，受益于区域经济的快速发展，同时具有临近台湾的地缘优势，这将给企业的未来发展提供良好机遇，核心竞争力将得到进一步加强。

（四）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股票	603117	万林股份	5,930.00	1,000	9,390.00	0.24	3,460.00
2	股票	600177	雅戈尔	3,017,380.19	210,000	3,834,600.00	99.10	1,368,600.00
3	股票	603589	口子窖	16,000.00	1,000	25,340.00	0.65	9,340.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24,952,744.77
合计				3,039,310.19	/	3,869,330.00	100	26,334,144.77

(2) 买卖其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股份名称	期初股份数量（股）	报告期买入股份数量（股）	使用的资金数量（元）	报告期卖出股份数量（股）	期末股份数量（股）	产生的投资收益（元）
雅戈尔	3,150,000	310,000	6,177,250.00	3,250,000	210,000	24,778,257.57
江苏有线		4,000	21,880.00	4,000		222,119.97
迎驾贡酒		2,000	23,600.00	2,000		81,561.92
派思股份		1,000	6,520.00	1,000		86,757.98
曲美股份		1,000	8,980.00	1,000		19,542.27
海利生物		1,000	6,810.00	1,000		56,267.28
普莱柯		1,000	15,520.00	1,000		65,174.36
音飞储存		1,000	12,430.00	1,000		25,130.51
国泰君安		2,000	39,420.00	2,000		23,496.90
口子窖		1,000	16,000.00		1,000	9,340.00
春秋航空		1,000	18,160.00	1,000		36,867.77
西部黄金		1,000	3,570.00	1,000		12,058.75
东兴证券		2,000	18,360.00	2,000		27,311.31

东方证券		5,000	50,150.00	5,000		55,509.47
拓普集团		1,000	11,370.00	1,000		12,728.03
创力集团		1,000	13,560.00	1,000		12,695.22
爱普股份		1,000	20,470.00	1,000		19,527.33
珍宝岛		1,000	23,600.00	1,000		31,957.08
老百姓		1,000	16,410.00	1,000		41,394.16
福鞍股份		1,000	10,770.00	1,000		17,592.48
莱克电气		1,000	19,080.00	1,000		63,122.40
中国核电		18,000	61,020.00	18,000		175,361.49
国泰君安		6,000	118,260.00	6,000		77,381.72
万林股份		1,000	5,930.00		1,000	3,460.00
50ETF	4,300,000			4,300,000		365,745.08
国信证券	500			500		6,543.36
华宝添益		33,470	3,339,742.20	33,470		7,240.36
合计	7,450,500	398,470	10,058,862.20	7,636,970	212,000	26,334,144.77

报告期内卖出申购取得的新股产生的投资收益总额 1,170,101.76 元。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34,800	0.17	0.17	4,449,640			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	购买、增资
合计	1,034,800	/	/	4,449,640			/	/

2.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预计收益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关联关系
招行兰州西站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步步生金8688号保本理财计划（8688）	90,000,000	2015-4-23	2015-5-29	保本保收益	497,095.89	90,000,000	497,095.89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招行福州南门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人民币点金池2号理财计划（7003）	25,000,000	2015-5-5	2015-5-15	保本保收益	17,613.42	25,000,000	17,613.42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	母公司
招行福州南门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人民币点金池2号理财计划（7003）	22,400,000	2015-5-12	2015-5-15	保本保收益	4,786.85	22,400,000	4,786.85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	母公司
招行福州五一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人民币点金池2号	25,000,000	2015-5-5	2015-5-15	保本保收益	17,705.48	25,000,000	17,705.48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	母公司

	理财计划（7003）													
交行福州杨桥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35天	50,000,000	2015-5-11	2015-6-15	保本保收益	210,958.90	50,000,000	210,958.90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	母公司
民生福州分行	中国民生银行非凡资产管理33天安赢第048期对公款	375,000,000	2015-5-13	2015-6-15	保本保收益	1,407,020.55	375,000,000	1,407,020.55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	母公司
招行福州五一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岁月流金“黄金周”理财计划（1288）	25,000,000	2015-5-15	2015-5-29	保本保收益	33,550.00	25,000,000	33,550.00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	母公司
招行福州南门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岁月流金“黄金周”理财计划（1289）	47,400,000	2015-5-15	2015-5-29	保本保收益	63,610.80	47,400,000	63,610.80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	母公司
招行兰州西站支行	招商银行鼎鼎成金68525	40,000,000	2015-5-18	2015-6-25	保本保收益	208,200.00	40,000,000	208,200.00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	控股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招行福州五一支行	招商银行点金公司理财之人民币点金池2号理财计划（7003）	26,000,000	2015-5-19	2015-6-2	保本保收益	23,934.25	26,000,000	23,934.25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	母公司
招行兰	招商银行步步	60,000,000	2015-6-11	2015-6-30	保本	134,280.00	60,000,000	134,280.00	是		否	否	自有	控股子

州西站支行	生金8699				保收益								资金	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交行福州杨桥支行	蕴通财富日增利35天	30,000,000	2015-6-15	2015-7-20	保本保收益	109,315.07			是		否	否	自有资金	母公司
合计	/	815,800,000	/	/	/	2,728,071.21	785,800,000	2,618,756.14	/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2)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利用短期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不超过 7 天、收益确定的国债逆回购，取得利息收入 259,852.94 元。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报告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15 年	非公开发行	64,053.00	25,150.70	25,150.70	39,071.26	活期存款和民生银行流利 C 存款产品
合计	/	64,053.00	25,150.70	25,150.70	39,071.26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25,150.70 万元，尚未投入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余额 39,071.26 万元。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募集资金使用的审批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备注:

①上述募集资金总额中含有尚未扣除发行过程中发生的中介机构法律顾问费及财务审核、验资费等 43.80 万元;

②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中含支付的中介机构法律顾问费 35 万元。

③厦门蔡塘社区发展中心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 4,923.11 万元。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4,923.11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截止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尚有工程余款未支付。

④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包含理财、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168.96 万元以及尚未支付的中介机构手续费 8.8 万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是否符合计划进度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产生收益情况	是否符合预计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收益说明	变更原因及募集资金变更程序说明
东百大厦 B 楼改扩建项目	否	35,610.49	1,323.89	1,323.89	否	3.72%			是		
厦门蔡塘社区发展中心项目	否	5,288.87	4,923.11	4,923.11	是	93.08%			是		
福州东百红星购物中心项目	否	4,431.14	190.00	190.00	否	4.29%			是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否	18,722.50	18,678.70	18,678.70	是	100%			是		
合计	/	64,053.00	25,115.70	25,115.70	/	/		/	/	/	/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使用情况说明			①募集资金项目进度： A、东百大厦 B 楼改扩建项目截至期末已投入 3.72%； B、厦门蔡塘社区发展中心项目截至期末已投入 93.08%，该项目于 2014 年 9 月实际已投入使用，尚有部分工程余款未支付； C、福州东百红星购物中心项目截至期末已投入 4.29%，计划于 2015 年 9 月投入使用； D、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截至期末已投入 100%； ②募集资金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A、东百大厦 B 楼改扩建项目：因福州市政府要求地铁东街店站 2 号出入口及地铁 4 号线风亭与东百大厦 B 楼项目合建，该项目为配合地铁工程建设进度，于 2015 年 3 月 12 日开始地下连续墙及桩基工程项目施工，截止本报告期末，已完成地下连续墙及桩基工程 90%，已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323.89 万元。 B、福州东百红星购物中心项目：因业主无法及时交付物业，以致该项目未能按计划进场装修，截止本报告期末已开始局部装修并投入募集资金 190 万元。 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厦门蔡塘社区发展中心项目在募集资金实际到位之前已由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 4,923.11 万元。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3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4,923.11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已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关于福建东百集团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闽华兴所(2015)鉴证字 A-001 号）。 ④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3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33 天理财产品 37,500.00 万元，6 月 15 日收回本息 37,640.70 万元。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无理财产品。								

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1）公司主要控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分析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行业性质	权益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福建东百元洪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百货零售	100%	3,000.00	12,890.16	6,213.68	20,493.56	2,915.70
福建东方百货管理有限公司	百货零售	100%	8,000.00	30,278.02	10,041.09	12,870.22	833.66

厦门东百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百货零售	100%	800.00	835.28	-2,667.45	5,209.58	-302.31
厦门世纪东百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百货零售、物业管理	100%	1,000.00	6,444.32	176.39	2,806.50	447.45
福建东百红星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百货零售	100%	500.00	800.92	495.89		-1.50
福州东百超市有限公司	超市零售	100%	1,300.00	1,673.15	1,427.47	1,167.29	-71.38
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	商贸、房地产开发	51%	20,000.00	218,345.08	14,105.01		-518.46
福安市东百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	100%	18,900.00	110,588.53	16,887.82		-490.39
中侨（福建）房地产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100%	6,452.00	16,812.28	15,432.85	888.09	365.37
福州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100%	1,800.00	12,017.85	11,957.12	478.11	133.67
福建东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100%	1,000.00	3,092.50	1,951.19	1,327.66	469.02
莆田东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100%	200.00	1,516.55	1,173.29	401.08	212.90
福州东百广告信息有限公司	广告代理	100%	200.00	618.40	598.05	94.20	132.23
福建洲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酒店及餐饮管理	100%	463.53	2,189.11	-1,126.07	602.39	81.38
兰州东百投资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	95%	6,000.00	80,514.77	5,714.37		-18.01

（2）占公司主营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子公司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行业性质	权益比例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福建东方百货管理有限公司	百货零售	100%	8,000.00	30,278.02	10,041.09	12,870.22	833.66
福建东百元洪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百货零售	100%	3,000.00	12,890.16	6,213.68	20,493.56	2,915.70
厦门世纪东百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百货零售、物业管理	100%	1,000.00	6,444.32	176.39	2,806.50	447.45
中侨（福建）房地产有限公司	物业租赁	100%	6,452.00	16,812.28	15,432.85	888.09	365.37
福建东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100%	1,000.00	3,092.50	1,951.19	1,327.66	469.02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449,114,5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89,822,914.80 元（含税），现金红利已于 2015 年 6 月 5 日全部派发完毕。（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5 月 30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4 年一季度处置公司及子公司中侨（福建）房地产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福州丰富房地产有限公司 35%的股权，取得股权转让收益 18,277.26 万元，2015 年无此项收益。预计期初至下一报告期末的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二)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说明

公司与福建省三信集团（莆田）商业运营有限公司关于租赁合同纠纷的三个案件被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判令发回重审，目前仍处于一审审理阶段，暂无法判断案件审理结果以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案件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五、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5 年 4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4 月 14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2,8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2,8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0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七、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	⑴丰琪投资将尽量避免与东百集团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⑵丰琪投资将严格遵守东百集团《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东百集团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⑶丰琪投资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东百集团利润，不会通过影响东百集团的经营决策来损害东百集团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丰琪投资确认本承诺旨在保障东百集团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丰琪投资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长期有效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	⑴丰琪投资保证不利用本公司对东百集团的关联关系从事或参与从事有损东百集团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⑵丰琪投资未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东百集团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未对任何与东百集团存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⑶丰琪投资将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东百集团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⑷无论何种原因，如丰琪投资获得可能与东百集团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机会，丰琪投资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业务机会转移给东百集团。若该等业务机会尚不具备转让给东百集团的条件，或因其他原因导致东百集团暂无法取得上述业务机会，东百集团有权选择以书面确认的方式要求丰琪投资或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放弃该等业务机会，或采取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许可的其他方式加以解决。丰琪投资确认本承诺旨在保障东百集团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丰琪投资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长期有效	否	是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	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求就本次定向增发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2014 年 5 月 14 日承诺公布，期限为 2015 年 3 月 3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魏立平	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求就本次定向增发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2014 年 5 月 14 日承诺公布，期限为 2015 年 3 月 3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薛建	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求就本次定向增发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2014 年 5 月 14 日承诺公布，期限为 2015 年 3 月 3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宋克均	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求就本次定向增发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2014 年 5 月 14 日承诺公布，期限为 2015 年 3 月 3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刘夷	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求就本次定向增发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2014 年 5 月 14 日承诺公布，期限为 2015 年 3 月 3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李鹏	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求就本次定向增发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2014 年 5 月 14 日承诺公布，期限为 2015 年 3 月 3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孙军	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求就本次定向增发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2014 年 5 月 14 日承诺公布，期限为 2015 年 3 月 3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聂慧	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求就本次定向增发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2014 年 5 月 14 日承诺公布，期限为 2015 年 3 月 3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翁祖翔	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求就本次定向增发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2014 年 5 月 14 日承诺公布，期限为 2015 年 3 月 3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是	是		
	股份限售	刘晓鸣	本次认购的股票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按照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要求就本次定向增发中认购的股份出具相关锁定承诺并办理相关股份锁定事宜。	2014 年 5 月 14 日承诺公布，期限为 2015 年 3 月 31 日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分红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未来三年（2014-201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1、公司可以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 2、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状况、现金流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分红。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如公司当年度累积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当期可分配利润为正，且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公司应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⑴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⑵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3、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应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⑴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⑵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⑶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2014 年 5 月 14 日承诺公布，承诺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经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续聘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九、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及可持续发展，有效发挥独立董事、监事作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关于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和监事作用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的通知》（闽证监公司字[2013]42 号）、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现场工作制度》、《监事会现场工作制度》；此外，为完善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培训体系，强化董监高规范运作意识，提升履职能力及水平，公司依据《关于建立辖区上市公司自我培训机制的通知》（闽证监公司字[2012]11 号）相关规定制定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培训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规范运作，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规范信息披露业务，努力降低经营风险，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7,057	0.31	105,891,980				105,891,980	106,949,037	23.81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057,057	0.31	105,891,980				105,891,980	106,949,037	23.8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42,165,537	99.69						342,165,537	76.19
1、人民币普通股	342,165,537	99.69						342,165,537	76.1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43,222,594	100.00					105,891,980	449,114,574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向控股股东丰琪投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管理人员等 10 名特定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 105,891,980 股股份，锁定期为 36 个月，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手续已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公司总股本由报告期初的 343,222,594 股增至 449,114,574 股。（公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5 年 4 月 2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报告期解除限售股数	报告期增加限售股数	报告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	0		95,891,980	95,891,980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2018 年 3 月 31 日
魏立平	0		1,600,000	1,600,000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2018 年 3 月 31 日
薛建	0		1,100,000	1,100,000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2018 年 3 月 31 日
宋克均	0		1,100,000	1,100,000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2018 年 3 月 31 日
刘夷	0		1,100,000	1,100,000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2018 年 3 月 31 日
李鹏	0		1,100,000	1,100,000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2018 年 3 月 31 日
孙军	0		1,000,000	1,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2018 年 3 月 31 日
聂慧	0		1,000,000	1,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2018 年 3 月 31 日
翁祖翔	0		1,000,000	1,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2018 年 3 月 31 日
刘晓鸣	0		1,000,000	1,000,000	非公开发行股份锁定	2018 年 3 月 31 日
合计	0		105,891,980	105,891,980	/	/

二、 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825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	95,891,980	196,119,399	43.67	95,891,980	质押	195,891,98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许惠君	26,600,000	26,600,000	5.92		质押	26,600,000	境内自然人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17,910,463	17,910,463	3.99		无		其他
王红伟	17,362,100	17,362,100	3.87		质押	17,362,100	境内自然人
深圳钦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5,204,135	15,000,000	3.34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姚建华	-4,137,840	8,000,000	1.78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6	6,436,108	1.43		无		其他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900,000	4,258,718	0.95		无		其他
杨玉杰	-340,000	4,060,000	0.9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3,000,000	0.67		无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	100,227,419	人民币普通股	100,227,419
许惠君	26,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600,00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17,910,463	人民币普通股	17,910,463
王红伟	17,36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7,362,100
深圳钦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姚建华	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6,436,108	人民币普通股	6,436,108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4,258,718	人民币普通股	4,258,718
杨玉杰	4,0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6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卓越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股东深圳钦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与姚建华先生系关联人，存在关联关系且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十名股东之间、前十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	95,891,980	2018 年 3 月 31 日	/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2	魏立平	1,600,000	2018 年 3 月 31 日	/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3	薛建	1,100,000	2018 年 3 月 31 日	/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4	宋克均	1,100,000	2018 年 3 月 31 日	/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5	刘夷	1,100,000	2018 年 3 月 31 日	/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6	李鹏	1,100,000	2018 年 3 月 31 日	/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7	孙军	1,000,000	2018 年 3 月 31 日	/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8	聂慧	1,000,000	2018 年 3 月 31 日	/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9	翁祖翔	1,000,000	2018 年 3 月 31 日	/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10	刘晓鸣	1,000,000	2018 年 3 月 31 日	/	自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魏立平	副董事长、总裁	0	1,600,000	1,6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刘夷	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0	1,100,000	1,1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宋克均	董事、财务总监	0	1,100,000	1,1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薛建	副总裁	0	1,100,000	1,1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李鹏	副总裁	0	1,100,000	1,100,000	非公开发行股票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说明

无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078,601,492.84	722,494,756.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2	3,869,330.00	47,235,18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3	6,775,380.79	3,744,824.49
预付款项	七、4	15,299,440.97	6,870,002.79
应收利息	七、5	33,197.6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6	131,775,047.62	137,891,184.48
存货	七、7	2,759,951,096.75	2,462,802,158.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8	453,557.62	1,084,232.83
其他流动资产	七、9	101,692,208.06	31,282,417.37
流动资产合计		4,098,450,752.25	3,413,404,756.2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0	4,449,640.00	4,449,64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七、11	146,334,667.80	149,333,082.19
固定资产	七、12	307,966,178.87	313,114,617.15
在建工程	七、13	22,785,486.64	3,712,710.5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无形资产	七、14	1,072,636.70	1,324,880.08
开发支出			
商誉	七、15	4,887,500.00	4,887,500.00
长期待摊费用	七、16	190,920,754.52	200,285,697.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17	32,131,308.29	29,198,014.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0,548,172.82	706,306,141.49
资产总计		4,808,998,925.07	4,119,710,897.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18	159,000,000.00	278,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七、19	100,077,718.18	

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20	103,060,030.63	194,387,115.04
预收款项	七、21	808,128,178.40	588,319,201.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2	6,313,215.27	15,352,511.13
应交税费	七、23	48,442,524.84	58,259,159.55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七、24	6,494,129.89	6,503,688.89
其他应付款	七、25	628,635,664.81	624,669,471.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6	700,000,000.00	6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560,151,462.02	1,828,491,147.7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7	300,900,000.00	936,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7	68,548,696.66	69,226,551.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9,448,696.66	1,005,226,551.06
负债合计		2,929,600,158.68	2,833,717,698.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28	449,114,574.00	343,222,5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29	576,536,414.00	42,336,396.1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30	174,523,996.56	174,523,996.5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1	608,755,274.25	652,760,044.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08,930,258.81	1,212,843,030.91
少数股东权益		70,468,507.58	73,150,168.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79,398,766.39	1,285,993,198.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808,998,925.07	4,119,710,897.78

法定代表人：朱红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克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9,212,272.54	338,701,527.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390.00	10,978,68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1	2,888.00	148,095.98
预付款项		1,137,041.79	1,072,461.57
应收利息		33,197.6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1,809,210,711.04	1,662,642,480.69
存货		6,891,614.43	7,462,079.4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21,087.73	643,274.64
其他流动资产		30,000,000.00	24,078,580.05
流动资产合计		2,466,818,203.13	2,045,727,180.1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449,640.00	4,449,64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654,570,541.35	654,570,541.3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24,756,075.35	125,836,975.54
在建工程		17,869,988.84	1,387,154.53
无形资产		957,260.20	1,192,628.2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7,002,468.39	39,141,270.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5,768.48	1,069,831.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2,451,742.61	827,648,042.28
资产总计		3,309,269,945.74	2,873,375,222.4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59,000,000.00	278,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0,433,024.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214,802.94	91,821,998.37
预收款项		90,825,844.57	123,584,942.38
应付职工薪酬		2,118,269.16	6,153,547.13
应交税费		34,389,230.70	42,389,699.3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494,129.89	6,503,688.89
其他应付款		114,594,627.78	169,639,447.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0,000,000.00	63,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10,069,929.04	781,093,323.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2,900,000.00	80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342,056.71	69,226,551.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1,242,056.71	877,226,551.06
负债合计		1,451,311,985.75	1,658,319,874.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9,114,574.00	343,222,5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90,844,856.49	56,644,838.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4,523,996.56	174,523,996.56
未分配利润		643,474,532.94	640,663,918.5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57,957,959.99	1,215,055,347.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09,269,945.74	2,873,375,222.43

法定代表人：朱红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克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林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32	830,422,533.16	907,003,395.77
其中：营业收入		830,422,533.16	907,003,395.77
利息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1,038,680.06	889,096,120.53
其中：营业成本	七、32	631,872,450.78	703,975,621.88
利息支出			
营业税金及附加	七、33	20,779,474.17	16,465,420.79
销售费用	七、34	112,952,989.87	115,905,939.79
管理费用	七、35	32,536,847.07	27,176,353.21
财务费用	七、36	2,811,450.04	24,823,163.15
资产减值损失	七、37	85,468.13	749,621.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8	5,972,820.38	-1,737,042.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39	23,207,416.20	191,365,119.0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2,772,619.2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564,089.68	207,535,351.36
加：营业外收入	七、40	324,840.95	1,147,346.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918.38	4,170.93
减：营业外支出	七、41	125,287.52	675,098.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9,398.24	98,120.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763,643.11	208,007,598.87
减：所得税费用	七、42	15,627,158.67	44,295,284.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136,484.44	163,712,314.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818,144.88	169,965,357.80
少数股东损益		-2,681,660.44	-6,253,043.6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3,136,484.44	163,712,314.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5,818,144.88	169,965,357.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81,660.44	-6,253,043.6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57	0.495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57	0.4952

法定代表人：朱红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克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林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386,610,197.88	435,502,898.85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316,275,582.18	348,967,164.43
营业税金及附加		8,892,402.73	6,210,255.19
销售费用		25,289,167.62	26,633,901.13
管理费用		20,850,144.21	20,958,793.15
财务费用		-9,522,503.04	17,640,831.12
资产减值损失		4,243.78	-9,973.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37,977.39	-265,430.9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76,643,755.12	49,228,362.2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47,888,605.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7,926,938.13	64,064,858.78
加：营业外收入		93,553.07	1,016,157.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918.38	4,170.93
减：营业外支出		49,124.92	558,863.5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6,732.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971,366.28	64,522,152.89
减：所得税费用		5,337,837.11	13,888,389.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2,633,529.17	50,633,763.2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92,633,529.17	50,633,763.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朱红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克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林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39,774,297.26	961,653,952.6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3	35,804,508.39	54,859,539.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75,578,805.65	1,016,513,491.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7,969,842.66	1,281,887,062.4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498,603.45	48,013,696.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644,073.00	62,687,782.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3	100,954,366.80	120,909,566.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63,066,885.91	1,513,498,10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488,080.26	-496,984,616.4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397,532.58	536,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373,727.99	149,666,633.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3,781.88	76,4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865,042.45	686,243,033.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677,321.49	25,874,008.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058,862.20	135,998,34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3	133,794.52	1,497.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869,978.21	161,873,846.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95,064.24	524,369,187.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40,091,997.8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23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3	515,718.1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607,716.00	238,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2,100,000.00	77,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91,308,050.91	20,419,817.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3	1,599,912.45	97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5,007,963.36	98,394,817.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599,752.64	139,605,182.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106,736.62	166,989,753.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2,494,756.22	232,736,662.2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2,601,492.84	399,726,415.30

法定代表人：朱红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克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43,125,033.29	511,478,417.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60,249,906.84	754,773,484.6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3,374,940.13	1,266,251,902.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6,620,447.67	476,444,596.2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48,367.76	19,165,364.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202,825.61	21,234,651.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94,891,291.19	861,007,199.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38,462,932.23	1,377,851,812.3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087,992.10	-111,599,909.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335,549.61	36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779,401.93	26,980,270.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520.66	31,7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171,472.20	389,011,970.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372,289.02	2,459,443.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8,904,237.00	235,998,34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32.01	1,497.5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288,158.03	238,459,280.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16,685.83	150,552,690.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40,091,997.8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5,000,000.00	2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1,02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963,021.82	2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2,100,000.00	4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24,978,742.68	33,915,148.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8,856.45	92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247,599.13	83,840,148.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7,715,422.69	126,159,851.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4,510,744.76	165,112,631.2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8,701,527.78	126,895,164.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3,212,272.54	292,007,795.81

法定代表人：朱红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克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3,222,594.00				42,336,396.18				174,523,996.56		652,760,044.17	73,150,168.02	1,285,993,198.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3,222,594.00				42,336,396.18				174,523,996.56		652,760,044.17	73,150,168.02	1,285,993,198.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891,980.00				534,200,017.82						-44,004,769.92	-2,681,660.44	593,405,567.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5,818,144.88	-2,681,660.44	43,136,484.4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891,980.00				534,200,017.82								640,091,997.8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5,891,980.00				534,200,017.82								640,091,997.8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9,822,914.80		-89,822,914.8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822,914.80		-89,822,914.8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9,114,574.00				576,536,414.00				174,523,996.56		608,755,274.25	70,468,507.58	1,879,398,766.39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3,222,594.00				42,336,396.18				155,252,112.36		525,793,520.60	87,383,590.10	1,153,988,213.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3,222,594.00				42,336,396.18				155,252,112.36		525,793,520.60	87,383,590.10	1,153,988,213.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9,965,357.80	-6,253,043.68	163,712,314.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9,965,357.80	-6,253,043.68	163,712,314.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3,222,594.00				42,336,396.18				155,252,112.36		695,758,878.40	81,130,546.42	1,317,700,527.36

法定代表人：朱红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克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林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3,222,594.00				56,644,838.67				174,523,996.56	640,663,918.57	1,215,055,347.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3,222,594.00				56,644,838.67				174,523,996.56	640,663,918.57	1,215,055,347.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5,891,980.00				534,200,017.82					2,810,614.37	642,902,612.19
（一）综合收益总额										92,633,529.17	92,633,529.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5,891,980.00				534,200,017.82						640,091,997.8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5,891,980.00				534,200,017.82						640,091,997.8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89,822,914.80	-89,822,914.8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9,822,914.80	-89,822,914.8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49,114,574.00				590,844,856.49				174,523,996.56	643,474,532.94	1,857,957,959.9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3,222,594.00				56,644,838.67				155,252,112.36	467,216,960.78	1,022,336,505.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3,222,594.00				56,644,838.67				155,252,112.36	467,216,960.78	1,022,336,505.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0,633,763.28	50,633,763.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50,633,763.28	50,633,763.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3,222,594.00				56,644,838.67				155,252,112.36	517,850,724.06	1,072,970,269.09

法定代表人：朱红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克均　　会计机构负责人：余林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本公司于 1990 年 10 月 1 日在国营福州东街口百货大楼基础上改组设立福州东街口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1997 年经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改（1997）23 号文批准并变更为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票于 1993 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 449,114,574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6,949,037 股，占总股本 23.81%，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42,165,537 股，占总股本 76.19%。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截止报告期末持有本公司 196,119,399 股，持股比例 43.67%。

公司以百货零售为主业，兼营商业物业管理、广告信息、酒店餐饮、房地产开发业务。

公司注册及办公地点：福建省福州市八一七北路 84 号东百大厦 17-18 层。

公司财务报告于 2015 年 8 月 13 日经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批准通过。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福建东百元洪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福建东方百货管理有限公司、厦门东百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厦门世纪东百商业广场有限公司、福建东百红星商业广场有限公司、福州东百超市有限公司、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福安市东百置业有限公司、中侨（福建）房地产有限公司、福州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福建东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莆田东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福州东百广告信息有限公司、福建洲际大酒店有限公司、兰州东百投资有限公司、莆田东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6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九点“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的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当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报表编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权利）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①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现金流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

A.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和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

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D)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⑴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⑵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者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⑴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⑵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⑶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 金融工具分为下列五类

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⑵持有至到期投资；

⑶贷款和应收款项；

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⑸其他金融负债。

- 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与之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的计量方法：

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⑵持有至到期投资：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发放债券利息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很小的，可按票面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⑶应收款项：按从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了已宣告发放的债券利息或现金股利的，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⑸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入账金额，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与计量》第三十三条规定的三种情况外，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

情形		确认结果
已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确认新资产/负债)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资产和负债及任何保留权益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收益确认为负债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⑴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⑵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当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如存在下

列情况：

⑴公司将用于偿付金融负债的资产转入某个机构或设立信托，不应当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

⑵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不涉及债务重组所指情形)，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应当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不需要进行减值测试。

期末，对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并确认减值损失。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当期损失。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累计超过 50%（含 50%）；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公司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超过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 10%且单项金额超过 3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抵押物足值的低风险欠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备用金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4 年	50	50
4－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经营过程中持有的以备销售的商品，以及其他材料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库存商品、房地产开发成本、开发产品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公司库存商品入账成本的基础，即购入库存商品实行进价核算,并以各种商品的实际成本入账，库存商品及各类原材料出库采用先进先出法核算；房地产开发项目的成本按实际成本进行归集核算，并结转营业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

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先进先出法核算。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年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过期、陈旧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对于库存商品、开发产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认其可变现净值。

①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②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⑴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⑵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⑶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⑷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4. 长期股权投资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当且仅当相关活动的决策要求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形成共同控制。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一般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3)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①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

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②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外，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在成本模式下，公司按照本会计政策之第 16 项固定资产及折旧，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应当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公司出售、转让、报废投资性房地产或者发生投资性房地产毁损，应当将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20-45	5	2.11-4.75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8-15	5	6.33-11.88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以上；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

17.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实际成本计价。其中为工程建设项目而发生的借款利息支出和外币折算差额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有关规定资本化或计入当期损益。在建工程在达到预计使用状态之日起不论工程是否办理竣工决算均转入固定资产，对于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待办理完毕后再作调整。

18.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应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该资产的成本，若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当所购建或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1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计量。外购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采用分期付款方式购买无形资产，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际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为购买价款的现值。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在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情况下，应按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会计政策之第 20 项“长期资产减值”。

20.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1.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长期待摊费用在相关项目的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对在以后会计期间已无法带来预期经济利益的长期待摊费用，公司对其尚未摊销的摊余价值全部价值转入当期损益。

2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公司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①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②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C.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 A 和 B 项计入当期损益；第 C 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

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 预计负债

公司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⑴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⑵该义务的履行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⑶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并且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4.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无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如何修改，甚至取消权益工具的授予或结算该权益工具，公司都应至少确认按照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来计量获取的相应的服务，除非因不能满足权益工具的可行权条件（除市场条件外）而无法可行权。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处理如下：

①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②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应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

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③如果向职工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公司应以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5. 收入

(1) 销售商品

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销售房地产在取得预售许可证后开始预售，预售商品房所取得价款，先作为预收账款管理，商品房竣工验收办理移交手续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转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①物业管理在物业服务已按照合同或协议提供并取得收取服务费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②酒店餐饮在酒店餐饮服务已按照合同或协议提供并取得收取服务费的权利时确认收入。

③广告信息服务主要系提供户外广告牌发布及 LED 媒体信息广告服务，该项业务以投放时按合同约定发布，并在客户合理保证可收回相关款项时确认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①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房产租赁

房产租赁按与承租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规定，在相关租金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房产租赁收入的实现。

26.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所取得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的暂时性差异，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①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③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①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a 商誉的初始确认；b 同时满足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除外：a 投资企业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28.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出租人、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更合理的方法确

认为当期损益。出租人、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下同），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出租人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资产证券化业务

公司设立特殊目的主体作为结构化融资的载体，公司把金融资产转移到特殊目的主体，如果公司能够控制该特殊目的主体，这些特殊目的主体则视同为子公司而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公司出售金融资产作出承诺，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将来发生信用损失时，由公司进行全额补偿，公司实质上保留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公司未终止确认所出售的金融资产。

资产证券化募集的资金列专项应付款，资产证券化融资费用（包括财务顾问费、银行担保费等）列入当期财务费用，收益权与实际募集的委托资金差额列长期待摊费用，在存续期内按证券化实施的项目进行摊销列入财务费用。

(2) 套期会计

套期会计方法是指在相同会计期间将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的抵销结果计入当期损益的方法。

套期工具是指公司为规避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商品价格风险、股票价格风险、信用风险等所

使用的衍生工具，分为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

①在套期开始时，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

②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

③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应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④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

⑤公司应当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公允价值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套期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对于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原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公司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满足上述条件的，公司应按类似于现金流量套期会计的规定处理：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所有者权益，并单列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上述在所有者权益中单列项目反映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其他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净投资套期，其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负债。

公司根据政策管理衍生金融工具的应用，并以书面方式列明与公司风险管理策略一致的衍生金融工具应用原则。

衍生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时，因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利润表中确认。对于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任何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取决于被套期项目的性质。不符合套期会计处理的衍生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收入、应税服务收入	17%、13%、6%、2%
消费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5%
营业税	应纳税销售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25%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1,250.04	27,701.77
银行存款	1,031,844,326.90	716,156,905.99
其他货币资金	46,685,915.90	6,310,148.46
合计	1,078,601,492.84	722,494,756.22

其他货币资金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银行收款	1,173,090.87	3,488,555.84
存出投资款	39,512,825.03	2,821,592.62
银行保函	6,000,000.00	
合计	46,685,915.90	6,310,148.46

其他说明：

⑴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 35,610.67 万元，主要是报告期公司收到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64,009.20 万元。

⑵报告期使用权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为 10,600 万元，具体详见本附注第 45 点“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说明。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69,330.00	47,235,18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3,869,330.00	47,235,180.00
合计	3,869,330.00	47,235,180.00

其他说明：

⑴报告期末较期初减少 4,336.59 万元，系报告期公司出售部分持有的股票。

⑵报告期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为 597.28 万元，具体详见本附注第 38 点“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说明。

⑶报告期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二级市场买入的股票，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55,515.22	95.43	480,134.43	6.62	6,775,380.79	4,048,943.99	92.10	304,119.50	7.51	3,744,824.49
其中：账龄组合	7,255,515.22	95.43	480,134.43	6.62	6,775,380.79	4,048,943.99	92.10	304,119.50	7.51	3,744,824.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7,161.00	4.57	347,161.00	100.00		347,161.00	7.90	347,161.00	100.00	
合计	7,602,676.22	/	827,295.43	/	6,775,380.79	4,396,104.99	/	651,280.50	/	3,744,824.4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830,103.36	341,505.17	5%
1 年以内小计	6,830,103.36	341,505.17	5%
1 至 2 年	315,080.88	31,508.08	10%
2 至 3 年	1,584.00	237.60	15%
3 至 4 年	3,726.80	1,863.40	5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5,020.18	105,020.18	100%
合计	7,255,515.22	480,134.43	6.6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1,412.0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65,397.11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金额	与本公司关系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包凌远	391,050.00	租户	1 年内	5.14	19,552.50
麦佳慧	334,686.50	租户	1 年内	4.40	16,734.33
朱向荣（咏蛙田鸡）	290,062.54	租户	1 年内	3.82	14,503.13
何炜清	282,034.00	租户	1 年内	3.71	14,101.70
福建石山水西餐酒廊有限公司（3F3-04 石山水）	277,881.00	租户	2 年内	3.66	277,881.00
合计	1,575,714.04			20.73	342,772.66

4.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285,846.16	80.30	4,985,413.51	72.57
1 至 2 年	1,131,169.81	7.40	2,164.28	0.03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1,882,425.00	12.30	1,882,425.00	27.40
合计	15,299,440.97	100.00	6,870,002.79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主要是子公司兰州东百投资有限公司根据合同预付 15%购房款 188.24 万元以及控股孙公司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预付兰州供电公司临时接电费 63 万元。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金额	与本公司关系	年限
中建三局建设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5,150,000.00	业务往来	1 年内
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715,143.91	业务往来	1 年内
甘肃欣荣置业有限公司	1,882,425.00	业务往来	4-5 年
湖南得大消防有限公司	940,000.00	业务往来	1 年内
福建省烟草公司福州分公司	881,512.96	供应商	1 年内
合计	11,569,081.87		

5.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理财	33,197.60	
合计	33,197.60	

6.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618,248.14	90.36	5,235,086.00	4.17	120,383,162.14	132,527,865.45	91.25	5,557,913.74	4.19	126,969,951.7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483,860.07	7.54	1,094,626.30	10.44	9,389,233.77	9,764,824.93	6.72	843,592.16	8.64	8,921,232.77
其中：账龄组合	8,856,180.32	6.37	1,094,626.30	12.36	7,761,554.02	8,631,624.06	5.94	843,592.16	9.77	7,788,031.90
个人备用金组合	1,627,679.75	1.17			1,627,679.75	1,133,200.87	0.78			1,133,200.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25,387.68	2.10	922,735.97	31.54	2,002,651.71	2,944,011.97	2.03	944,011.97	32.07	2,000,000.00
合计	139,027,495.89	/	7,252,448.27	/	131,775,047.62	145,236,702.35	/	7,345,517.87	/	137,891,184.4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七里河拆迁安置指挥部	85,308,758.80			代垫款项、低风险
福建元洪房地产有限公司	14,231,084.34			预付租金、低风险
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3,616,700.00			农民工保证金、低风险
三信集团(莆田)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5,235,086.00	5,235,086.00	100%	合同纠纷、起诉中
兰州市城乡建设局	4,172,619.00			墙改基金、低风险
兰州市土地登记交易信息中心	3,054,000.00			土地出让预申请保证金、低风险
合计	125,618,248.14	5,235,086.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780,202.39	189,010.11	5%
1 年以内小计	3,780,202.39	189,010.11	5%
1 至 2 年	4,475,385.02	447,538.51	10%
2 至 3 年	143,468.25	21,520.24	15%
3 至 4 年	28,042.14	14,021.08	50%
4 至 5 年	21,820.53	15,274.37	70%
5 年以上	407,261.99	407,261.99	100%
合计	8,856,180.32	1,094,626.30	12.3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7,893.5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70,963.15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兰州七里河拆迁拆迁安置指挥部代垫款	85,308,758.80	85,088,438.80
押金	32,087,151.34	40,959,528.65
其他	21,631,585.75	19,188,734.90
合计	139,027,495.89	145,236,702.35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兰州七里河拆迁安置指挥部	代垫款项	85,308,758.80	1-5 年	61.36	
福建元洪房地产有限公司	合同押金	14,231,084.34	1 年内	10.24	
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农民工保证金	13,616,700.00	2 年内	9.79	
三信集团(莆田)商业运营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起诉中	5,235,086.00	2-5 年内	3.77	5,235,086.00
兰州市城乡建设局	墙改基金、低风险	4,172,619.00	2-3 年内	3.00	
合计	/	122,564,248.14	/	88.16	5,235,086.00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材料	1,267,462.87		1,267,462.87	1,281,518.26		1,281,518.26
库存商品	14,429,270.94	17,864.45	14,411,406.49	14,883,547.40	24,135.36	14,859,412.04
开发成本	2,744,272,227.39		2,744,272,227.39	2,446,661,227.81		2,446,661,227.81
合计	2,759,968,961.20	17,864.45	2,759,951,096.75	2,462,826,293.47	24,135.36	2,462,802,158.11

①开发成本分类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开发时间	预计竣工时间	项目总投资	期末数	期初数
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	2012 年 7 月	2016 年 12 月	610,000.00	165,451.85	145,980.89
福安东百广场项目	2014 年 5 月	2018 年 6 月	258,000.00	108,975.37	98,685.23
合计			868,000.00	274,427.22	244,666.12

②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建设情况如下：

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业态分类	期末累计竣工面积（㎡）	期末在建建筑面积（㎡）
SOHO	48,125	2,750
写字楼	50,639	18,215
商铺	103,824	0
酒店	70,000	0
购物中心	120,000	
地下室及其他	99,553	
合计	492,141	20,965

③福安东百广场项目建设情况如下：

福安东百广场项目业态分类	期末累计竣工面积（㎡）	期末在建建筑面积（㎡）
住宅	38,000	115,854
地下室及其他	16,000	25,472
合计	54,000	141,326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材料						
库存商品	24,135.36	2,522.80		8,793.71		17,864.45
合计	24,135.36	2,522.80		8,793.71		17,864.4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①根据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股东双方约定，对股东投入超出注册资本金部分自 2013 年 6 月 1 日开始，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类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6.15%计算资金占用费。

②根据公司与福安市东百置业有限公司签订的借款合同约定，公司按照支付给金额机构的实际贷款利率向福安市东百置业有限公司收取资金占用费。

③截止报告期末开发成本中资本化利息金额 18,072.55 万元。

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	453,557.62	1,084,232.83
合计	453,557.62	1,084,232.83

9. 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30,000,000.00	
待抵扣及商业预售卡预征增值税	5,906,162.01	27,305,652.37
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商品房预售款预征营业税及附加	65,786,046.05	3,976,765.00
合计	101,692,208.06	31,282,417.37

其他说明：

报告期较期初增加 7,040.98 万元，主要原因是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商品房预售款预征营业税及附加较上期末增加。

1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按成本计量的	4,499,640.00	50,000.00	4,449,640.00	4,499,640.00	50,000.00	4,449,640.00
合计	4,499,640.00	50,000.00	4,449,640.00	4,499,640.00	50,000.00	4,449,64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49,640.00			4,449,640.00					0.17	
江苏炎黄在线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合计	4,499,640.00			4,499,640.00	50,000.00			50,000.00	/	

11.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4,156,303.46			254,156,303.46
2.本期增加金额				
（1）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54,156,303.46			254,156,303.4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4,823,221.27			104,823,221.27
2.本期增加金额	2,998,414.39			2,998,414.39
（1）计提或摊销	2,998,414.39			2,998,414.39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107,821,635.66			107,821,635.6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46,334,667.80			146,334,667.80
2.期初账面价值	149,333,082.19			149,333,082.19

其他说明：

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12.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85,539,808.32	14,903,600.37	12,813,367.99	34,708,355.98	8,463,597.15	556,428,729.81
2.本期增加金额			1,308,544.03	990,512.10	337,253.85	2,636,309.98
（1）购置			1,308,544.03	990,512.10	337,253.85	2,636,309.98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18,966.68	926,014.24	3,192,455.31	2,061,054.88	6,398,491.11
（1）处置或报废		218,966.68	926,014.24	3,192,455.31	2,061,054.88	6,398,491.11
4.期末余额	485,539,808.32	14,684,633.69	13,195,897.78	32,506,412.77	6,739,796.12	552,666,548.6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6,243,071.81	12,059,997.66	7,389,835.29	30,913,913.82	6,707,294.08	243,314,112.66
2.本期增加金额	5,578,233.75	234,321.07	1,058,825.35	386,196.27	374,043.34	7,631,619.78
（1）计提	5,578,233.75	234,321.07	1,058,825.35	386,196.27	374,043.34	7,631,619.78
3.本期减少金额		214,248.16	843,193.29	3,189,447.81	1,998,473.37	6,245,362.63
（1）处置或报废		214,248.16	843,193.29	3,189,447.81	1,998,473.37	6,245,362.63
4.期末余额	191,821,305.56	12,080,070.57	7,605,467.35	28,110,662.28	5,082,864.05	244,700,369.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93,718,502.76	2,604,563.12	5,590,430.43	4,395,750.49	1,656,932.07	307,966,178.87
2.期初账面价值	299,296,736.51	2,843,602.71	5,423,532.70	3,794,442.16	1,756,303.07	313,114,617.15

其他说明：

①公司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第 45 点“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说明。
②报告期内公司无闲置固定资产。
③报告期内不存在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办理竣工决算未结转固定资产的工程项目。
④公司不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情况。

13.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22,785,486.64		22,785,486.64	3,712,710.53		3,712,710.53
合计	22,785,486.64		22,785,486.64	3,712,710.53		3,712,710.5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系统开发费	320,000.00		81,148.14			81,148.14	25.36	25.36%				自有资金
装修工程	34,961,972.56	2,438,056.00	8,887,028.01		4,382,300.61	6,942,783.40	19.86	19.86%				自有资金
B 楼改扩建项目	356,104,900.00	895,474.53	13,425,482.67			14,320,957.20	4.02	4.02%				自有资金
其他	4,427,805.10	379,180.00	2,763,408.79		1,701,990.89	1,440,597.90	32.54	32.54%				自有资金
合计	395,814,677.66	3,712,710.53	25,157,067.61		6,084,291.50	22,785,486.64	/	/			/	/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896,096.75	2,896,096.75
2.本期增加金额	11,320.76	11,320.76
(1)购置	11,320.76	11,320.7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907,417.51	2,907,417.51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71,216.67	1,571,216.67
2.本期增加金额	263,564.14	263,564.14
（1）计提	263,564.14	263,564.14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834,780.81	1,834,780.8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72,636.70	1,072,636.70
2.期初账面价值	1,324,880.08	1,324,880.08

15.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溢价收购福建洲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4,887,500.00			4,887,500.00
溢价收购厦门东百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16,178,785.77			16,178,785.77
溢价收购福州乐天百货有限公司(现为福建东百元洪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福州群升分公司)	13,917,866.94			13,917,866.94
合计	34,984,152.71			34,984,152.71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溢价收购厦门东百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16,178,785.77			16,178,785.77
溢价收购福州乐天百货有限公司(现为福建东百元洪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福州群升分公司)	13,917,866.94			13,917,866.94
合计	30,096,652.71			30,096,652.71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①本公司于 2006 年收购福建洲际大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际酒店）100%股权，截至 2006 年末已摊销股权投资借方差额 11.25 万元，尚余 488.75 万元未摊销。由于洲际酒店的营业场所是租赁关联企业福州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发的百华大厦 20-24 层房产，主要资产为装修费用，无其他实质性资产，本公司购买洲际酒店的目的是实现集团公司经营的多元化，同时为集团公司的客户提供配套服务。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洲际酒店的账面净资产视同为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企业会计准则》（2006 年）的规定应计入投资成本，2007 年新旧企业会计准则衔接时，将摊余的借方差额作为购买价与该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报告期末经由福建华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对洲际酒店商誉进行评估，评估采用收益法测算的企业整体价值减去采用资产基础法测算的企业有形资产及可确指的无形资产价值差额的方法。据闽华兴评报字（2015）第 006 号评估报告，洲际酒店商誉评估值为 854.43 万元，评估增值 365.68 万元，因此不计提减值准备。

②本公司于 2007 年 6 月 1 日收购福州乐天百货有限公司（后更名为福建东方百货群升购物中心有限公司、福建东方元洪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福州群升分公司）75%的股权，收购价格 16,323,281.00 元，收购日该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为 2,155,414.06 元。该公司是租赁其他公司的房产用于经营百货业务，主要资产即商场的装修费，因此该公司的账面净资产视同为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收购价与其差额 14,167,866.94 元确认为商誉。但因 2008 年本公司将股权转让款提前支付，按 2007 年现值计价后 2008 年调减多确认的商誉 25 万元。

2012 年末本公司采用收益法测算的企业整体价值减去采用资产基础法测算的企业有形资产及可确指的无形资产价值的差额方法，对子公司商誉对应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子公司福建东方百货群升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商誉减值并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 765 万元。2013 年 1 月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同意由福建东百元洪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福建东方百货群升购物中心有限公司"的决议，公司于 2013 年 6 月底完成了两家子公司吸收合并工作。福建东方百货群升购物中心有限公司被吸收合并后，原公司名注销，新公司工商注册名称为“福建东百元洪购物广场有限公司福州群升分公司”（简称“群升分公司”）。合并后群升分公司持续经营，但其法人主体资格灭失，对原账面商誉余额 6,267,866.94 元全额做减值处理。

③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17 日收购厦门东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收购价格 900 万元，该公司也是租赁其他公司的房产用于经营百货业务，主要资产即商场的装修费，因此该公司的账面净资产视同为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收购日该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1,167.88 万元，收购价与公允价值的差额 2,067.88 万元确认为商誉,2011 年末本公司对原取得的被购买方负债的公

允价值进行调整，同时调减商誉 450 万元。

2013 年末，本公司采用收益法测算的企业整体价值减去采用资产基础法测算的企业有形资产及可确指的无形资产价值差额的方法，对子公司商誉对应的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子公司厦门东百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商誉减值并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金额 460 万元。

2014年末经由福建华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公司对厦门东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商誉进行评估，评估采用收益法测算的企业整体价值减去采用资产基础法测算的企业有形资产及可确指的无形资产价值差额的方法。据闽华兴评报字（2015）第 007号评估报告，2014年末厦门东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商誉评估值为零,评估减值1,157.88万元,因此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16.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168,674,516.00	9,748,594.65	16,468,449.64	419,222.56	161,535,438.45
ERP 系统开发软件、硬件	901,139.63	29,316.27	143,921.56		786,534.34
其他	30,710,041.65	1,692,434.87	3,203,412.95	600,281.84	28,598,781.73
合计	200,285,697.28	11,470,345.79	19,815,784.15	1,019,504.40	190,920,754.52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285,990.15	821,497.55	3,188,039.72	797,009.93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12,855,940.98	28,213,985.25	99,614,704.28	24,903,676.07
长期股权投资差额	5,305,075.08	1,326,268.77	5,305,075.08	1,326,268.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684,237.96	2,171,059.49
B 楼改扩建项目	7,078,226.88	1,769,556.72		
合计	128,525,233.09	32,131,308.29	116,792,057.04	29,198,014.2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拆迁补偿款延期纳税	273,364,766.84	68,341,191.71	273,364,766.84	68,341,191.7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30,019.81	207,504.95	3,541,437.39	885,359.35
合计	274,194,786.65	68,548,696.66	276,906,204.23	69,226,551.0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861,618.00	4,882,894.00
可抵扣亏损	25,281,107.81	28,069,126.05
合计	30,142,725.81	32,952,020.05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5,726,614.77	
2016 年	1,700,992.36	2,503,907.72	
2017 年	12,229,816.36	12,229,816.36	
2018 年	1,616,734.33	1,616,734.33	
2019 年	5,992,052.87	5,992,052.87	
2020 年	3,741,511.89		
合计	25,281,107.81	28,069,126.05	/

其他说明：

公司根据 2011 年 5 月 16 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2011 年 6 月 1 日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以及东百集团与福州市城市地铁有限责任公司、福州市鼓楼区房地产拆迁工程处签定的拆迁补偿安置协议书规定：福州市城市地铁有限责任公司一次性以货币方式补偿福州市地铁一号线东街口站建设拆除的东百集团东街店 C、D 楼建筑面积 7,062.00 平方米，共计补偿金额为人民币 343,048,485.00 元,其中：搬家补助费人民币 70,620.00 元；经营补助费人民币 706,200.00 元；二次装修补偿费 6,799,260.00 元；按财政评估的货币安置补助费人民币 335,472,405.00 元。本公司将拆迁补偿款在扣除 C、D 楼房产账面净残值、清理费用后，差额 307,187,249.13 元于 2011 年转入营业外收入。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3 年 11 号《关于企业政策性搬迁所得税有关问题的公告》规定，扣除前期固定资产重置成本后，确认拆迁补偿款延期纳税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金额为 68,341,191.71 元。

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开始对东百大厦 B 楼进行改扩建，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1 年第 34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问题的公告》规定，公司拟将旧 B 楼原值扣除计提折旧后的净值 707.82 万元，并入重置后的新 B 楼固定资产计税成本，并在新 B 楼投入使用后的次月起，按照税法规定的折旧年限，一并计提折旧。因此确认该 B 楼拆除净值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76.96 万元。

18.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59,000,000.00	278,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159,000,000.00	278,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A、抵押借款以百华大厦、利嘉大广场为抵押物，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第 45 点“所有权及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说明。

B、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077,718.18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100,077,718.18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100,077,718.18	

其他说明：

报告期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0,007.77 万元，系公司新增黄金租赁业务。

20.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货款	101,097,476.35	186,211,807.87
应付工程款	1,037,625.66	3,182,374.81
应付采购款	58,926.62	117,499.36
其他	866,002.00	4,875,433.00
合计	103,060,030.63	194,387,115.04

其他说明：

①报告期末较期初减少 9,132.71 万元，主要是公司应付供应商货款减少。

②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余额为 400.90 万元，主要是尚未与供应商结算的款项,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21. 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业预售卡款	88,720,428.37	121,438,564.71
预收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商品房预售款	713,916,927.00	461,930,107.09
预收租户租金、物业费等	1,746,977.42	1,254,544.43
其他	3,743,845.61	3,695,985.68
合计	808,128,178.40	588,319,201.91

其他说明：

①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 21,980.9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商品房预售款增加。

②截止报告期末，预收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商品房预售款 71,391.69 万元，其中预收 SOHO 预售款 38,261.54 万元，写字楼预售款 33,130.15 万元。

③账龄超过 1 年的预收账款余额为 66.76 万元，主要为未消费的商业预售卡款项。

2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306,486.94	55,511,733.11	64,505,004.78	6,313,215.2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024.19	2,264,151.29	2,310,175.48	
三、辞退福利		697,813.00	697,813.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9,378.00	9,378.00	
合计	15,352,511.13	58,483,075.40	67,522,371.26	6,313,215.27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较期初减少 903.93 万元系期初公司计提的员工年终绩效工资在报告期发放。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079,537.68	47,722,366.78	56,546,217.73	6,255,686.73
二、职工福利费	106,680.00	3,076,809.29	3,154,384.29	29,105.00
三、社会保险费	22,145.72	1,570,609.06	1,592,754.7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300.71	1,376,920.38	1,395,221.09	
工伤保险费	1,525.27	79,670.68	81,195.95	
生育保险费	2,319.74	114,018.00	116,337.74	
四、住房公积金	0.00	1,506,087.92	1,506,087.9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8,123.54	1,635,860.06	1,705,560.06	28,423.5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其他				
合计	15,306,486.94	55,511,733.11	64,505,004.78	6,313,215.2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2,421.87	2,054,924.11	2,097,345.98	
2、失业保险费	3,602.32	209,227.18	212,829.50	
合计	46,024.19	2,264,151.29	2,310,175.48	

23. 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4,326,071.50	32,690,279.06
消费税	936,231.32	1,636,596.26
营业税	2,813,242.38	3,428,879.07
企业所得税	15,372,493.55	16,471,190.56
个人所得税	2,708,693.12	607,360.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2,641.13	637,509.99
房产税	693,239.81	612,081.75
教育费附加	316,171.95	456,056.65
防洪费	685,617.79	695,885.80
印花税	16,089.26	801,512.66
土地使用税	129,422.89	183,736.50
其他	2,610.14	38,070.50
合计	48,442,524.84	58,259,159.55

24.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494,129.89	6,503,688.89
合计	6,494,129.89	6,503,688.89

其他说明：

超过一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 6,494,129.89 元系股东未办理领取手续。

25.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租金	2,766,188.71	4,556,554.81
押金、质保金	45,482,779.15	41,361,527.36
商场装修工程款	12,786,258.59	17,107,310.56
兰州友谊饭店	518,842,042.25	509,150,478.16
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 SOHO、写字楼及金街商铺诚意金	13,880,000.00	17,250,000.05
其他	34,878,396.11	35,243,600.33
合计	628,635,664.81	624,669,471.2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兰州友谊饭店	499,633,930.18	工程结束后清算
合计	499,633,930.18	/

其他说明

兰州友谊饭店期末余额欠款情况详见本附注第十二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第 5 点“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说明。

26.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00,000,000.00	63,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00	63,000,000.00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较期初增加 63,700 万元系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27.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37,900,000.00	808,000,000.00
保证借款	128,000,000.00	128,000,000.00
信用借款	35,000,000.00	
合计	300,900,000.00	936,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报告期末长期借款余额 30,090 万元，系根据公司发展战略、项目建设实施及经营对资金的需求，向金融机构办理的长期借款。

②抵押借款以公司自有房产百华大厦、利嘉大广场为抵押物，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第 45 点“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说明。

其他说明：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本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信银行福州台江支行	2013-9-24	2016-9-24	人民币	7.83%	10,000.00	10,000.00
交通银行福州杨桥支行	2015-3-4	2017-1-5	人民币	6.33%	3,500.00	
交通银行福州杨桥支行	2013-9-6	2016-9-6	人民币	6.05%	3,000.00	3,000.00
交通银行福州杨桥支行	2015-3-4	2016-8-1	人民币	6.33%	3,000.00	
交通银行福州杨桥支行	2014-11-5	2016-7-1	人民币	6.77%	2,495.00	2,500.00
合计					21,995.00	15,500.00

28. 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一）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小计	
股份总数	343,222,594.00	105,891,980.00	105,891,980.00	449,114,574.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1424 号，核准同意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不超过 105,891,980

股新股。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05,891,98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1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46,999,997.80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6,907,999.98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0,091,997.82 元，其中增加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 105,891,980 元、增加资本公积 534,200,017.82 元。

29. 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8,806,388.53	534,200,017.82		573,006,406.35
其他资本公积	3,530,007.65			3,530,007.65
合计	42,336,396.18	534,200,017.82		576,536,414.00

其他说明：

报告期资本公积变动原因详见本附注第 28 点“股本”的说明。

30.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32,257,581.13			132,257,581.13
任意盈余公积	42,266,415.43			42,266,415.43
合计	174,523,996.56			174,523,996.56

31.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52,760,044.17	525,793,520.6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52,760,044.17	525,793,520.6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5,818,144.88	169,965,357.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89,822,914.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08,755,274.25	695,758,878.40

3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44,103,113.57	631,832,685.81	836,989,169.60	703,903,789.99
其他业务	86,319,419.59	39,764.97	70,014,226.17	71,831.89
合计	830,422,533.16	631,872,450.78	907,003,395.77	703,975,621.88

33. 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7,753,995.92	8,454,371.49

营业税	7,882,908.94	5,203,103.78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84,149.16	1,608,743.08
教育费附加	2,131,535.78	1,149,102.21
其他	26,884.37	50,100.23
合计	20,779,474.17	16,465,420.79

34. 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23,682,050.12	22,545,985.71
广宣费	12,835,297.95	22,201,169.68
租金	33,793,899.16	31,145,198.48
水电费	11,100,047.02	10,999,993.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267,224.68	19,231,366.16
累计折旧	4,939,520.03	5,498,645.80
其他费用	7,334,950.91	4,283,580.84
合计	112,952,989.87	115,905,939.79

其他说明：

报告期公司广宣费较上期减少 936.59 万元主要原因是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广宣费投入较上期减少。

35. 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	18,829,829.07	15,788,308.91
行政费用	3,850,954.23	3,381,645.3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53,482.57	360,362.46
累计折旧	545,408.60	244,986.51
税费	5,677,950.19	4,876,568.80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356,358.18	458,338.38
其他费用	2,822,864.23	2,066,142.83
合计	32,536,847.07	27,176,353.21

36. 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571,304.24	20,411,214.64
利息收入	-6,318,621.15	-2,338,584.65
手续费	4,130,461.35	5,775,533.16
其他支出	1,428,305.60	975,000.00
合计	2,811,450.04	24,823,163.15

其他说明：

报告期较上期减少 2,201.17 万元主要原因是福安东百广场项目资本化利息期间较上年增加。

37.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2,945.33	742,850.66

二、存货跌价损失	2,522.80	6,771.05
合计	85,468.13	749,621.71

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972,820.38	-1,737,042.9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合计	5,972,820.38	-1,737,042.90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较上期增加 770.99 万元主要原因是处置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股票）及期末股票市值上升。

39.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2,772,619.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0,000.00	1,575,92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261,324.39	-1,497.51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911,806.68	7,018,077.32
其他（手续费）	-65,714.87	
合计	23,207,416.20	191,365,119.02

其他说明：

报告期较上期减少 16,815.77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期处置公司及子公司中侨（福建）房地产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福州丰富房地产有限公司 35%的股权，产生股权转让收益 18,277.26 万元，本期无此项收益；报告期主要是出售股票取得的投资收益。

40. 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918.38	4,170.93	2,918.3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918.38	4,170.93	2,918.38
政府补助	221,000.00	1,025,000.00	221,000.00
不需付应付款项转入	8,872.36	5,468.39	8,872.36
其他	92,050.21	112,706.84	92,050.21
合计	324,840.95	1,147,346.16	324,840.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政府专项奖励金	221,000.00	1,025,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21,000.00	1,025,000.00	/

其他说明：

A、根据福州市经济委员会、福州市财政局榕经能【2014】1085 号《福州市财政局关于组织申报 2014 年省级节能项目资金的的通知》规定，报告期母公司收到 2014 年节能专项资金 6 万元、子公司福建东百元洪购物广场有限公司收到节能专项资金 10 万元，子公司福建东方百货管理有限公司收到节能专项资金 4 万元列入政府补助。

B、报告期母公司收到福州市鼓楼区财政局下发的 2013 年度服务业奖励金 2 万元，列入政府补助。

C、报告期子公司厦门世纪东百商业广场有限公司收到厦门市湖里区总工会拨付的 2014 年度基层工会达标企业奖励 0.1 万元，列入政府补助。

41. 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9,398.24	98,120.52	69,398.2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9,398.24	98,120.52	69,398.24
租户解约赔偿款		555,000.00	
罚款及滞纳金	14,797.65	10,777.51	14,797.65
其他	41,091.63	11,200.62	41,091.63
合计	125,287.52	675,098.65	125,287.52

4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9,238,307.10	45,898,748.82
递延所得税费用	-3,611,148.43	-1,603,464.07
合计	15,627,158.67	44,295,284.7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8,763,643.1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690,910.7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772.8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1,824.5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0,728.8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24,924.98
所得税费用	15,627,158.67

其他说明：

报告期较上期减少 2,866.81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期处置公司及子公司中侨（福建）房地产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福州丰富房地产有限公司 35%股权实现的投资收益应缴企业所得税 3,840.50 万元，报告期无此项费用。

43.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款	27,840,888.96	51,428,937.08
其他收入	7,963,619.43	3,430,602.06
合计	35,804,508.39	54,859,539.1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款	12,515,478.18	19,422,773.93
银行手续费支出	4,130,482.86	5,775,533.16
其他费用性支出	84,308,405.76	95,711,259.36
合计	100,954,366.80	120,909,566.45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交易手续费	133,794.52	1,497.51
合计	133,794.52	1,497.51

(4)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黄金租赁业务	77,718.18	
定增发行费用	438,000.00	
合计	515,718.18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费用	1,080,891.98	975,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交易手续费	519,020.47	
合计	1,599,912.45	975,000.00

4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3,136,484.44	163,712,314.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85,468.13	749,621.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577,768.95	13,100,745.82
无形资产摊销	248,605.48	311,639.9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9,815,784.15	19,736,508.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747.44	96,591.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732.42	-2,642.2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72,820.38	1,737,042.9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999,609.84	21,386,214.6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3,207,416.20	-191,365,119.0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33,294.03	-1,603,464.0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77,854.4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7,142,667.73	-1,158,444,474.5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403,261.33	684,851,232.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112,510.30	-51,250,828.0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488,080.26	-496,984,616.4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72,601,492.84	399,726,415.3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22,494,756.22	232,736,662.2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0,106,736.62	166,989,753.0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972,601,492.84	722,494,756.22
其中：库存现金	71,250.04	27,701.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31,844,326.90	716,156,905.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0,685,915.90	6,310,148.46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72,601,492.84	722,494,756.2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10,6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本附注第 45 点“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说明。

45.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6,000,000.00	用于担保
房屋及建筑物	207,973,968.62	用于抵押
合计	313,973,968.62	/

其他说明：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年转出	期末余额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287,383,624.00		4,005,322.42	75,404,332.96	207,973,968.62
1、百华大厦-1层至 7 层、18层	85,737,516.70		1,395,368.84	12,852,240.05	71,489,907.82
2、百华大厦 8层至 17 层、19-25 层	83,143,911.71		566,724.81	49,222,411.24	33,354,775.66
3、利嘉大广场	118,502,195.59		2,043,228.78	13,329,681.67	103,129,285.14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06,000,000.00			106,000,000.00
1、银行担保函		6,000,000.00			6,000,000.00
2、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287,383,624.00	106,000,000.00	4,005,322.42	75,404,332.96	313,973,968.62

1、公司以房产作为抵押物,向金融机构取得短期借款及中长期借款,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借款余额为 115,990 万元,其中:短期借款 15,900 万元,长期借款 30,090 万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70,000 万元。

2、公司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10,600 万元：其中 10,000 万元系公司及子公司福建东方百货管理有限公司因办理低风险黄金租赁业务而向上海浦发银行福州分行提供质押的结构性存款，金额为 5,000 万元两笔，起止期限分别为 2015.3.16-2015.9.11 和 2015.4.9-2015.12.3；另外 600 万元系公司根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管理办法》规定,由中国工商银行福州南门分行开具的银行/担保保函，起止期限为 2015.1.22-2015.12.3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东百元洪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福州市	福州市	百货零售	100		设立
福建东方百货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市	福州市	百货零售	100		设立
厦门东百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百货零售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厦门世纪东百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厦门市	厦门市	百货零售、物业管理	100		设立
福州东百红星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福州市	福州市	百货零售	100		设立
福州东百超市有限公司	福州市	福州市	超市零售	100		设立
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商贸、房地产开发	51		设立
福安市东百置业有限公司	福安市	福安市	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	100		设立
中侨（福建）房地产有限公司	福州市	福州市	物业管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福州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福州市	福州市	物业管理	100		设立
福建东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福州市	福州市	物业管理	100		设立
莆田东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莆田市	莆田市	物业管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福州东百广告信息有限公司	福州市	福州市	广告代理	100		设立
福建洲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福州市	福州市	酒店及餐饮管理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合并
兰州东百投资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投资	95		设立
莆田东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莆田市	莆田市	百货零售	1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	49%	-2,672,654.51		69,114,547.56

其他说明：

根据兰州市政府与公司签订的《合作建设兰州国际商贸中心协议书》、《合作建设兰州国际商贸中心协议书补充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兰州东百投资与兰州友谊饭店共同投资组建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成立时间为 2010 年 11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2 亿元，兰州东百投资占比 51%，兰州友谊饭店占比 49%。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	216,283.08	2,062.00	218,345.08	204,240.07	204,240.07	189,890.42	1,945.20	191,835.62	177,212.15	177,212.15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		-518.46	-518.46	-1,267.48		-1,211.07	-1,211.07	-19,662.79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委托理财产品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银行存款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结构性存款和保本型理财的购买均与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合作，且分散于多家银行，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其他应收账款,主要系根据合同支付的垫付款、保证金、押金。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对此等款项与相关经济业务严格管理并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其他应收款等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详见各相关附注披露。

(二)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其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银行借款、结构化融资、信托借款融资等多种融资手段，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本公司总部负责监控各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预测，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分别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115,990 万元。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金融机构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公司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在现有经济环境下，银行借款利率相对稳定，波动不大，较小的利率变动不会形成较大的利率风险。同时，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满足公司各类长短期融资需求，通过做好资金预算，根据经济环境的变化调整银行借款，降低利率风险。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	3,869,330.00			3,869,330.00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69,330.00			3,869,330.00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869,330.00			3,869,330.00
（3）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869,330.00			3,869,330.00
（五）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077,718.18			100,077,718.18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100,077,718.18			100,077,718.18
其他				
（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100,077,718.18			100,077,718.18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基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活跃市场期末时点的公开报价计量。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	福州	投资	42,000 万元	43.67	43.6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的母公司是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郑淑芳女士直接持有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间接方式持有公司 43.67%股份，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截止 2015 年 6 月 30 日，福建丰琪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96,119,399 股，其中 195,891,980 股已质押，上述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郑淑芳。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第九项“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第 1 点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钦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兰州友谊饭店	其他
深圳玛丝菲尔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深圳玛丝菲尔噢姆服饰有限公司	其他
福州依菲服饰有限公司	其他
福州依菲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

4.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玛丝菲尔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品牌服装	11,120,721.15	10,700,546.09
深圳玛丝菲尔噢姆服饰有限公司	采购品牌服装	712,555.67	189,828.42
福州依菲商贸有限公司	采购品牌服装	1,226,274.03	1,192,104.93
合 计		13,059,550.85	12,082,479.4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玛丝菲尔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费、手续费等合同收费项目收入	725,131.81	689,646.27
深圳玛丝菲尔噢姆服饰有限公司	管理费、手续费等合同收费项目收入	25,226.07	12,600.91
福州依菲商贸有限公司	管理费、手续费等合同收费项目收入	107,151.51	110,921.33
合计		857,509.39	813,168.51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349,454.02	3,531,699.90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福州依菲商贸有限公司	1,726.20	86.31	1,762.20	88.11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玛丝菲尔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1,603,994.00	2,937,649.38
应付账款	深圳玛丝菲尔噢姆服饰有限公司	141,807.00	165,040.57
应付账款	福州依菲商贸有限公司	91,990.99	422,548.30
其他应付款	深圳玛丝菲尔时装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	10,500.00
其他应付款	深圳玛丝菲尔噢姆服饰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其他应付款	兰州友谊饭店	518,842,042.25	509,150,478.16

兰州友谊饭店关联往来情况说明：

根据兰州市政府与公司签订的《合作建设兰州国际商贸中心协议书》、《合作建设兰州国际商贸中心协议书补充协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兰州东百投资与兰州友谊饭店共同投资组建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成立时间为 2010 年 11 月 17 日，注册资本为 2 亿元，兰州东百投资占比 51%，兰州友谊饭店占比 49%。项目总投资 61 亿元。根据合作协议及补充协议的约定，兰州友谊饭店以土地使用权投资，实际作价 7.71 亿元（占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投资比例的 49%）。公司根据项目进度陆续按比例以现金投入 8.02 亿元（包含兰州国际中心项目公司注册资金投入、为兰州友谊饭店代垫的拆迁和安置资金等，合计占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投资比例的 51%）。

根据双方签定的《合作建设兰州国际商贸中心协议书补充协议》等协议规定，双方于 2013 年 6 月 1 日前出资超出注册资金部分均未计收资金占用费。对于超出注册资本的部分，自 2013 年 6 月 1 日起，计入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的负债，由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根据资金占用时间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类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6.15%的标准计算资金占用费。

①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占用投资双方的资金占用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双方	期末数（累计数）	期初数（累计数）
兰州友谊饭店	50,182,177.83	38,467,730.24
子公司兰州东百投资有限公司	89,322,878.67	67,965,839.43

②公司与兰州友谊饭店资金往来明细余额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内容	2013 年度累计垫款金额	2014 年度垫款金额	2015 年度垫付款金额	报告期末累计垫款金额
兰州友谊饭店到位资金-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收到友谊饭店投入土地（1）	719,780,900.00	51,414,820.31		771,195,720.31
应付资金占用费-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应付兰州友谊饭店资金占用费（2）	14,474,213.29	23,993,516.95	11,714,447.59	50,182,177.83
公司垫付兰州友谊饭店资金-垫付入股资金（3）	98,000,000.00			98,000,000.00
垫付兰州友谊饭店款项-拆迁、过渡安置及职工安置房建设资金和住户搬迁安置费、处理历史遗留问题所需资金。（4）	198,935,936.23	3,577,036.16	2,022,883.50	204,535,855.89

报表列示公司与兰州友谊饭店资金往来余额=（1）+（2）-（3）-（4）	437,319,177.06	71,831,301.10	9,691,564.09	518,842,042.25

6. 关联方承诺

无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①报告期本公司全资子公司莆田东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与福建省三信集团（莆田）商业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称三信公司）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物业服务合同纠纷诉讼尚未有判决结果，具体如下：

A、2009 年 10 月，本公司与三信公司就合作开发莆田三信金鼎广场商业项目相关事宜签订了正式的《房屋租赁合同》。2010 年 11 月 17 日，三信公司单方要求解除《租赁合同》的履行，并于 11 月 29 日停止了金鼎购物广场百货区的水电供应。为此本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6 日向福建省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其承担单方解除合同的违约责任并赔偿实际损失共计 3,639.90 万元。

B、三信公司于 2011 年 9 月起就有关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保管合同纠纷分别向福建省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福建省莆田市荔城区人民法院向本公司提起六个诉讼，诉讼总标的约为 2,910.74 万元。

2013 年度福建省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对其中的三个案件作出一审判决，（2011）莆民初字第 7 号、（2011）莆民初字第 94 号及（2011）莆民初字第 87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本公司应向三信公司支付补偿金和逾期腾房占用费 6,113,834.10 元（不含诉讼费）；应向三信公司收取补偿金及前期损失费用 5,102,326.88 元（不含诉讼费）。本公司上诉后，二审法院做出裁定，撤销原判决并发回重审，目前上述三个案件仍处于一审审理中。

2015 年 1 月 19 日莆田市荔城区人民法院对其中的两个案件作出一审判决，（2014）荔民初字第 3147 号、（2014）荔民初字第 3148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本公司应向三信公司支付物业综合管理费及垃圾处理费 1,164,716.27 元;应向三信公司返还商户保证金及押金 1,095,332.20 及相应利息。因一审诉讼请求未能得到有效支持，本公司已经分别向相关的上级法院提起上诉，目前上述两个案件正在二审审理中。

另外两个案件具体进展情况如下：（2014）荔民初字第 979 号案件福建省莆田市荔城区人民法院正在审理中，（2015）莆民初字第 202 号案件福建省莆田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在审理中，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能会产生的影响金额暂时无法判断。

②2013 年度本公司与石建新、谢道猛及刘熙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2014 年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判决驳回本公司诉讼请求，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可能会产生的影响金额尚不能确认。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银行按揭贷款担保事项：公司控股孙公司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按照房地产经营惯例为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申请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兰州东方友谊置业有限公司为兰州国际商贸中心项目商品房承购人提供担保的按揭贷款总额为 18,038.40 万元。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发行短期融资券	15,000	

根据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关于同意公司发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公司于 2015 年 6 月 2 日取得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5]CP175 号），同意公司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含 4 亿元）的短期融资券，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部分中短期银行借款，以调整债务结构，降低融资成本。

公司于 2015 年 7 日 14 日发行了 2015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简称“15 闽东百 CP001”，实际发行总额 1.5 亿元，到期日为 2016 年 7 月 15 日，发行年利率 6.8%（366 日/年），采取附息固定的计息方式，到期一次还本付息。相关信息详见公司临 2015-043 号公告。本次募集资金已于 2015 年 7 月 15 日全额到账。2015 年 7 月 24 日公司将该款项全部用于偿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贷款。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 2015 年 7 月 30 日总裁办公会《关于厦门明发店停止经营的会议纪要》，公司拟于 2015 年 8 月底关闭子公司厦门东百购物中心有限公司（厦门明发店）。 由此可能产生的损失金额约 1800 万元。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1. 其他

根据公司 2013 年 4 月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纪要，公司与福建红星美凯龙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关于福州红星国际广场的租赁合同》，承租位于福州仓山区浦上大道 198 号的红星国际广场大型购物中心地下一层、地上一至六层的部分区域（共计七层）总计租赁面积约 45,182 平方米，租赁期限 20 年，用于开设东百仓山店，主要经营餐饮食品、珠宝首饰、化妆品、男女装、生活杂类等综合百货业务。预计于 2015 年 9 月份开始营业。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40.00	100	152.00	5	2,888.00	155,890.51	100	7,794.53	5	148,095.98
其中：账龄组合	3,040.00	100	152.00	5	2,888.00	155,890.51	100	7,794.53	5	148,095.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040.00	/	152.00	/	2,888.00	155,890.51	/	7,794.53	/	148,095.9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40.00	152.00	5%
1 年以内小计	3,040.00	152.00	5%
合计	3,040.00	152.00	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账龄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7,642.53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五丰大商场有限公司	3,040.00	100.00	152.00
合计	3,040.00	100.00	152.00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09,319,989.36	99.90	109,278.32	0.01	1,809,210,711.04	1,662,718,596.70	99.89	76,116.01		1,662,642,480.69
其中：账龄组合	1,450,680.75	0.08	109,278.32	7.53	1,341,402.43	1,234,010.54	0.07	76,116.01	6.17	1,157,894.53
关联方组合	1,807,099,177.66	99.78			1,807,099,177.66	1,660,900,453.88	99.78			1,660,900,453.88
个人备用金	770,130.95	0.04			770,130.95	584,132.28	0.04			584,132.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800,000.00	0.10	1,800,000.00	100.00		1,821,276.00	0.11	1,821,276.00	100	
合计	1,811,119,989.36	/	1,909,278.32	/	1,809,210,711.04	1,664,539,872.70	/	1,897,392.01	/	1,662,642,480.6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68,006.47	53,400.32	5%
1 年以内小计	1,068,006.47	53,400.32	5%
1 至 2 年	261,168.75	26,116.88	10%
2 至 3 年	100,445.00	15,066.75	1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40.00	120.00	50%
4 至 5 年	20,820.53	14,574.37	70%
5 年以上			
合计	1,450,680.75	109,278.32	7.5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账龄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886.3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1,807,099,177.66	1,660,900,453.88
其他	3,640,811.70	3,609,418.82
押金	380,000.00	30,000.00
合计	1,811,119,989.36	1,664,539,872.7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安市东百置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934,624,782.52	1-3 年	51.60	
兰州东百投资有限公司	往来款	672,743,700.00	1-5 年	37.15	
兰州东方友谊商贸中心有限公司	往来款	82,060,621.05	1-3 年	4.53	
厦门世纪东百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522,119.33	1 年	2.24	
福建洲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779,077.89	1-6 年	1.75	
合计	/	1,761,730,300.79	/	97.27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54,570,541.35		654,570,541.35	654,570,541.35		654,570,541.3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654,570,541.35		654,570,541.35	654,570,541.35		654,570,541.3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东方百货管理有限公司	79,000,000.00			79,000,000.00		
福州东百广告信息有限公司	2,015,815.75			2,015,815.75		
福建东百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中侨（福建）房地产有限公司	125,475,000.00			125,475,000.00		
福州百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2,952,444.60			112,952,444.60		
福建洲际大酒店有限公司	4,387,500.00			4,387,500.00		
福建东百元洪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35,073,281.00			35,073,281.00		

莆田东百购物广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兰州东百投资有限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厦门东百购物中心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福州东百超市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000,000.00		
厦门世纪东百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福安市东百置业有限公司	189,000,000.00			189,000,000.00		
福建东百红星商业广场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莆田东百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3,666,500.00			3,666,500.00		
合计	654,570,541.35			654,570,541.35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0,789,008.30	316,275,582.18	416,297,030.04	348,967,164.43
其他业务	15,821,189.58		19,205,868.81	
合计	386,610,197.88	316,275,582.18	435,502,898.85	348,967,164.43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0,907,254.4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7,888,605.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2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88,589.67	-1,497.51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812,377.85	1,340,334.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64,466.87	
合计	76,643,755.12	49,228,362.23

十七、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6,479.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21,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9,180,236.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258.81	
所得税影响额	-7,344,253.8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14,760.97	
合计	21,718,000.68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8	0.1157	0.11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	0.0608	0.0608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计算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序号	本期数
分子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45,818,144.88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1,718,000.68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24,100,144.20
分母		
年初股份总数	4	343,222,594.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5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7	105,891,98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8	3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9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7*8/11-9*10/11	396,168,584.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13	1,212,843,030.91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14	534,200,017.82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15	3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而增加的净资产	16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而增加的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17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而减少的净资产	18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而减少的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19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20	89,822,914.80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年末的月份数	21	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22	1,808,930,258.8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平均净资产	23=13+1*50%+14*15/11+16*17/11-18*19/11-20*21/11	1,487,881,626.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4=1/12	0.11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5=24	0.11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3/12	0.06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7=1/23	3.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3/23	1.62

报告期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造成加权平均净资产增加，相应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下降， 扣除因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影响因素后，报告期相应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3.75%，每股收益为 0.1335 元/股。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董事长亲笔签署、公司盖章的2015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该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亲笔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
备查文件目录	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

董事长：朱红志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5 年 8 月 15 日